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制定了《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并对《行动方案》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同时制定《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部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

2024 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兴装强军”为首责，聚焦做优航空装备，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增强核心技术能力，扎实推进提质增效和精益管理，实现了平稳有序发展。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供高质量航空装备

2024 年，公司继续秉承“航空报国、航空强国”初心使命，为防务和民生提供生命保障和健康环境，支撑新时代航空强国建设。

（一）圆满完成年度科研生产任务

全年顺利完成多型装备的制氧、供氧、制氮、副油箱、航天环控生保系统成品的型号研制交付任务，充分展示了公司的专业实力和底蕴，确保多型飞机首飞，助推航空装备技术创新首次领先世界，制衡强敌对抗能力升级。装备批生产围绕履约交付要求，完善生产管理机制和管控模式，变革生产组织机构，调整优化工艺、产线布局，较好完成了全年的批产交付任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3 亿元。加强供应链质量管理和典型质量问题监控，强化过程管控，调整服务保障组织机构，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和迅速响应能力，质量成果改进显著，获省质量技术成果三等奖。

（二）民机业务取得新突破

加大民机队伍建设，技术人员增加至 60 余人，设立民机销售总监岗位，提升民机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开发能力。开展民机研发体系的系统正向设计和系统集成设计，完成多型民航客机氧气系统机组、旅客、便携全构型复杂系统的集成以及惰化防护系统的研制，并攻克了多项系统关键技术，完成了样件研制。

完成 AG600、C909、AC 系列直升机的批产交付工作。持续开拓民机 PMA 产品市场，完成四家航空公司波音 737NG 客机空气分离装置 PMA 产品的订单交付，取得四家航司合格供方资格，为公司 PMA 产品市场进一步推广夯实了基础。

二、瞄准高科技驱动方向，培育新兴战略产业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驱动，持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重点攻关核心技术难题，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科技创新驱动

公司依托航空氧气系统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围绕军机、民机航空氧气装备研制，开展航空氧气系统应用基础研究、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和系统集成技术开发研究与攻关，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公司承担国家级项目 2 项，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 3 项。全力推进重大预研项目和集成研发体系建设，持续加强科技自主创新投入，全年申请专利 136 项（含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 107 项。完成《飞机氧气系统术语》等 3 项国家标准的报批和《化学产氧器》等 2 项国家标准的申报工作，截至 2024 年末，公司主编或参编已发布标准项目共 90 项，其中国家标准 25 项、国家军用标准 3 项、行业标准 62 项。获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省科技领军企业、省优秀创新型企业。推动 IPD 研发体系建设工作，不断向正向设计思维、本源思维、开放思维、权衡定量设计转变。完成设计工艺一体化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设计工艺管理能力和信息化管理能力。为公司未来新产品、新市场开拓打下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合计 16,085.9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14.72%，同比增加 1.8 个百分点。

（二）开拓新兴业务领域

2024 年，公司依托深厚的专业核心技术和产品优势，致力于新兴业务领域的研究与拓展。顺利完成大型灭火/水上救援水陆两栖飞机 AG600 飞机防护性呼吸设备(PBE)生理试验，开创了国内民机防护性呼吸设备生理试验成功的先例；完成了 AG600 氧气系统产品随机适航工作及 AG600、AC 系列直升机的批产交付工作。充分利用先进制氧技术，拓展地面制氧业务和环控业务，取得宿营车、保障车、干扰车、富氧舱和海上移动船载医院等项目配套权。特种空调首次实现出口配套，开辟外贸市场新起点。

（三）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建设。2024 年公司开展柔性精密加工单元和数智生产线的深化论证及实施，完成机加柔性产线初步建设方案确认，为提高产品交付效率奠定了基础；开展设计工艺一体化项目试运行，通过产品设计一体化平台的建设与集成，实现产品数据从设计到工艺的一体化贯通与自动流转。三大募投项目资金累计投入 2.79 亿元，未来，随着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公司专业核心能力将持续增强，盈利能力将稳步提升。

三、优化运营管理，提高经营质量效率

2024 年，公司聚焦“兴装强军”首责，强化责任落实，集智攻坚创新，着力推进“十四五”规划各项任务，科研生产经营工作有序开展，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提升运营管理能力

聚焦公司“十四五”规划重点工作任务、年度经营目标，召开改革与发展研讨会，分析面临的形势，剖析存在的问题，明确发展目标；优化组织机构，提升运营效率；完善经营业绩考核体系，提升考核精准性和有效性；优化考核指标编制与下达流程；全面落实集团公司深化改革举措，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持续推进 AOS 管理体系建设，构建一体化的管理文件架构，强化制度执行和监督；开展人才振兴工程，强化风险合规管控，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科研成本预算管控，建立可量化的激励约束机制。助推管理效益提升，确保了年度任务全面完成。

（二）制冷业务经营效益逐步提升

制冷业务紧紧围绕“增收、降本、提质、增效”目标，巩固传统市场，获得空调、液冷、环控多个重点项目配套权，制氧和环控业务取得新的市场突破。深化改革，激发价值创造活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经营指标全面提升，实现收入 1.88 亿元，同比增长 10.3%，毛利率 28.28%，同比增长 29.97%，实现扭亏。

四、完善公司治理，推动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机制，提高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全面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一）不断完善治理体系

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完成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的更换选举，进一步提升董事会决策科学性。完善以章程为基础的“1+N”治理制度体系，推动将制度优势转化为公司发展优势、治理效能，完成《权责清单》《“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办法》等制度的修订。充分发挥外部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充分发挥各专业领域特长，积极履职尽责、建言献策，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二）贯彻落实新规要求

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及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规范化运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开展独立董事的自查工作，确保独立董事合规履职；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过专业化、独立化的讨论与决策，提升董事会监督效能，保障公司合规运营。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持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公司从市场动态、法规政策、监管动态等方面，组织董监高履职能力培训，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新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新《公司法》、新“国九条”、安徽辖区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等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同时，公司实施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着力促进经理层成员从传统身份管理向市场化岗位管理转变，组织经理层成员签订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通过严格履行契约、刚性约束、精准管理、刚性考核和兑现方式，强化经理层的权责对等，增强经理层活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五、深化投资者沟通，传递上市公司价值

公司坚持开放、积极、常态化、高质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策略，始终保持

快速反应、细致解读、坦诚交流，准确传递公司投资价值，获得资本市场投资界认同，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一）丰富价值传递渠道

2024 年，公司组织接待投资机构现场、线上调研 150 家，累计接待投资者超过 400 人次，参加券商策略交流会 11 次，赴 4 家重仓基金开展路演，组织参加年度、半年度、季度业绩说明会、航空航天专场业绩说明会，邀请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等“关键少数”与投资者面对面互动交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及行业分析师进行广泛深入的沟通交流，详细介绍公司的产业发展战略、经营业绩、产品创新、市场前景等情况，耐心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有效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2024 年，公司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案例”。

（二）建立动态股东数据库，关注耐心资本

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建立完善的投资者数据库，对投资者信息进行分类管理和动态跟踪。密切关注长期价值投资机构，主动联系中长期投资者进行反路演，及时传递公司价值信息，维护长期资本投资信心。

定期向投资者发送公司资讯、行业动态等信息，保持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平台等渠道与投资者交流，传递公司正向价值，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三）做好舆情监控反馈

坚持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深化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及时回复投资者及媒体来电 300 余次，通过上证 E 互动、邮件等回复投资者提问 51 项，及时解答投资者问题、响应投资者的诉求。关注股吧、雪球等平台，引导投资者获取公司真实讯息，使公司价值进一步真实体现。

六、维护股东权益，实施股东回报计划

公司始终秉承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持续保持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和分红政策的科学性、连续性、稳定性，兼顾投资者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实施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的持续且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实现自身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投资者与公司共享企业价值。

2024 年，公司贯彻“强军、立产、增效、共享”发展理念，制定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 元（含税）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派发现金红利 1.03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3.31%；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对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切实回报全体股东。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公司积极响应并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2025 年，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兴装强军”为首责，促进经济运行稳中有进、进中提质。以创新转型为引擎，以价值创造为主线，以经营计划为牵引，推动新质生产力和新质战斗力生成，奋力实现 2025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主要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供高质量国防装备

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兴装强军”为首责，聚焦做优航空装备，为防务和民生提供生命保障和健康环境，支撑新时代航空强国建设，支撑世界一流军队建设。推动科研装备项目如期完成，围绕均衡交付要求，推进生产组织模式变革，打造电调等多条数智化生产线，实现敏捷制造和精益生产，提升产品实物质量和生产效率。持续提升“用户第一”的服务意识，推动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积极开展有人机、无人机等新机型的技术对接、配套研制及外贸机、改装等机型的配套设计。落实主机厂订单，深入挖掘大修、航材订单。按计划推进多型客机研制配套，及 AC 系列直升机、AG600 水陆两栖低空应急救援等机型产品的交付任务，落实四家航司波音 737 系列客机 PMA 产品订单交付，持续拓展各大航司维修业务市场。做强做精传统军品特种制冷业务，加速拓展集成环控及地面制氧业务。

二、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依托航空氧气系统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围绕军机、民机航空氧气装备研制，持续开展航空氧气系统应用基础研究、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和系统集成技术开发的研究与攻关，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承担国家级项目，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全力推进重大预研项目和集成研发体系建设，持续加强科技自主创新投入，提升公司专利保护能力，积极主编、参编和申报国家标准，加快科技成果申报和转化落地。推进基础原材料、复材、电控三大核心能力建设，开展实施基础技术研究和民机关键技术研究。持续提升公司科研创新能力。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化运作

2025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新《公司法》和监管新规，持续优化完善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和重大事项决策清单，促进规范运作，科学高效决策。按期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保证公司治理机构持续有效运转。

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夯实信息披露制度管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优化披露内容，提高披露文件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确保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和有效性，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进一步拓展和优化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和方式，组织业绩说明会、业绩交流会等各类投资者沟通活动，及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回复上证 E 互动等平台提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形成定期回访与沟通机制，促进股东与公司的良性互动，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意识

定期组织“关键少数”参加法律法规、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培训，提升“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和专业素养，对经理层设立科学合理的任期制契约化考核指标，从业绩、合规、战略执行等多维度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薪酬挂钩，强化经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

六、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持续回报股东

2025 年度公司将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兼顾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七、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3 日